

诸暨市教育体育局文件

诸教体〔2022〕71号

关于同意注销诸暨市征豪教育培训中心等 4家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许可证的批复

有关民办学校：

你单位要求注销办学许可证的申请及材料已收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及部门文件等相关规定，经我局研究，现同意你单位终止办学行为，注销办学许可证。具体名单详见附件。请及时到登记管理机关办理相关手续。

附件：同意注销的民办教育培训机构名单

诸暨市教育体育局
2022年5月16日

抄送：市民政局，暨阳街道办事处、陶朱街道办事处、浣东街道办事处。

诸暨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16日印发

附件

同意注销的民办教育培训机构名单

序号	机构名称	举办者	负责人	办学地址	办学内容	办学许可证号
1	诸暨市征豪教育培训中心	郑 聪 杨 敏	郑 聪	浣东街道苎萝东路 777 号桃源居 C8 幢 1-5 二楼	非全日制普通教育培训（中小学学科类）	233068170000478
2	诸暨市晨阳教育培训中心	蒋向阳 章栋梁	蒋向阳	陶朱街道三都凤鸣路 4 号二楼	非全日制普通教育培训（中小学学科类）	233068170000178
3	诸暨市暨阳职业培训学校	沈叠峰	方碧霞	暨阳街道永乐路 33 号	非全日制普通教育培训（中小学学科类）	233068170000028
4	诸暨市芝麻教育培训中心	季小滨 马鑫焱	季小滨	暨阳街道暨东路 19-8 号二楼	非全日制普通教育培训（中小学学科类）	233068170000308